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6-036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钽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49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11,294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2865%。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6年6月2日。

一、本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程序

1、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年3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3】67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23日期间，公司通过内部OA系统等方式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截至2023年3月23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3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全权办理与实施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3年5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工作。授予日为2023年4月25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99.38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158人，授予价格为4.59元/股，授予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6月1日。

7、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8、2023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工作。预留授予日为2023年8月28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5人，授予价格为6.20元/股，授予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10月13日。

9、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2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等客观原因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1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等客观原因于2023年8月27日-2025年8月26日期间不在公司岗位工作，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0,300股。

10、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700股。

11、2024年4月26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9届董事会6次会议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9届董事会9次会议议案）》，并同时公告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2、2024年9月1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05,228,262股调整为504,968,262股。

13、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主要内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等客观原因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3,99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主要内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52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45,126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31%。

14、2025年5月16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同时公告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5、2025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52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45,12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06%。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5年6月3日。

16、2025年9月2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17、2025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5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601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8、2025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9,601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078%。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5年10月22日。

19、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说明

（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将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3年4月25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3年6月1日。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将于2026年6月2日进入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二）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说明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table>
<tr><th>序号</th><th>解除限售条件</th><th>成就情况</th></tr>
<tr><td>1</td><td>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td><td>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2</td><td>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依据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td><td>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3</td><td>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2023-2025年的3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考核目标：
1、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度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且不低于同行业同口径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同口径75分位值水平；
2、2024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5.3%，且不低于同行业同口径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同口径75分位值水平；
3、2024年度ΔEVA大于零。</td><td>1、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26.94%，复合增长率高于15%，同行业同口径平均水平为10.18%，公司达到设定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目标；
2、公司2024年净资产收益率为7.69%，高于5.3%，同行业同口径平均水平为1.85%，公司达到设定的净资产收益率目标；
3、2024年度ΔEVA是88.18万元，大于零。</td></tr>
<tr><td>4</td><td>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确定激励对象实际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table><tr><td>考评结果</td><td>优秀</td><td>良好</td><td>合格</td><td>不合格</td></tr><tr><td>解除限售比例</td><td colspan="2">1.0</td><td>0.8</td><td>0</td></tr></table></td><td>本激励计划授予的148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良好及优秀，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100%。1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80%。</td></tr>
</table>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后续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三、本次解除限售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1、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4名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0,300股。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1名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700股。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3名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3,994股。

2、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因公司完成了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见《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3、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解除限售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

（一）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149人。

（二）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511,29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865%。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已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秦宏武	副总经理	79,400	26,202	26,202	26,996
周小军	副总经理	79,400	26,202	26,202	26,996
李积贤	副总经理	43,100	14,223	14,223	14,654
李瑞筠	财务负责人	50,700	16,731	16,731	17,238
王宏	总法律顾问	43,100	14,223	14,223	14,654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合计144人）		4,288,600	1,415,238	1,413,713	1,458,124
合计		4,584,300	1,512,819	1,511,294	1,558,662

注：1、表格所列人员为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原符合激励条件的158名激励对象中，9人于第一、二个限售期内因主动辞职、个人原因失去激励资格、组织安排工作调动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上表数据剔除了该9名失去激励资格人员。

3、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评价为“合格”，本次解除部分限售股票。

4、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中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所持股份锁定及买卖股份行为，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793,720	4.89%	-1,511,294	24,282,426	4.60%
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3,165,079	0.60%	-1,511,294	1,653,785	0.3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1,666,446	95.11%	1,511,294	503,177,740	95.40%
三、股份总数	527,460,166	100.00%	0	527,460,166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26-057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5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5月9日披露《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3日收到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铁集团”）的函件，深铁集团提请2025年度股东会增加审议两个议案，即增加《关于就深铁集团向公司提供25亿元股东借款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订立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就220亿股东借款签署补充协议安排的议案》，董事会作为2025年度股东会的召集人同意将其提交股东会审议。其中《关于就220亿股东借款签署补充协议安排的议案》是对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议案进行补充约定。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集人：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股股东仅能通过现场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环梅路33号万科中心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起

5、现场会议主持人：黄力平董事长

6、A股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15:00。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并见证了会议。

分类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
A股	44	3,251,904,613	33.4414	2,406	449,488,682	4.6224	2,450	3,701,393,295	38.0638
H股	2	210,063,952	9.5202	0	0	0.0000	2	210,063,952	9.5202
总体	46	3,461,968,565	29.0173	2,406	449,488,682	3.7675	2,452	3,911,457,247	32.7848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一）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12项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股份类别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A股	3,683,487,719	99.5162	15,886,796	0.4292	2,018,780	0.0546
		H股	207,620,372	98.8367	1,796,694	0.8553	646,886	0.3080
		总体	3,891,108,091	99.4798	17,683,490	0.4521	2,665,666	0.0681
2	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A股	3,683,293,619	99.5110	15,836,837	0.4279	2,262,839	0.0611
		H股	207,620,372	98.8367	1,796,694	0.8553	646,886	0.3080
		总体	3,890,913,991	99.4748	17,633,531	0.4508	2,909,725	0.0744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A股	3,681,829,919	99.4715	17,032,996	0.4602	2,530,380	0.0683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3,890,460,671	99.4632	18,466,196	0.4721	2,530,380	0.0647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股	3,661,452,310	98.9209	37,722,446	1.0191	2,218,539	0.0600
		H股	160,272,891	76.2972	49,791,061	23.7028	0	0.0000
		总体	3,821,725,201	97.7059	87,513,507	2.2374	2,218,539	0.0567
5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发行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A股	3,608,469,432	97.4895	91,284,283	2.4662	1,639,580	0.0443
		H股	134,942,760	64.2389	75,121,192	35.7611	0	0.0000
		总体	3,743,412,192	95.7038	166,405,475	4.2543	1,639,580	0.0419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A股	3,653,726,199	98.7122	15,795,696	0.4268	31,871,400	0.8610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3,862,356,951	98.7447	17,228,896	0.4405	31,871,400	0.8148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	3,653,618,899	98.7093	15,849,796	0.4282	31,924,600	0.8625
		H股	208,218,152	99.1213	1,433,200	0.6823	412,600	0.1964
		总体	3,861,837,051	98.7314	17,282,996	0.4419	32,337,200	0.8267
8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A股	3,682,751,218	99.4963	16,223,896	0.4383	2,418,181	0.0654
		H股	208,218,152	99.1213	1,433,200	0.6823	412,600	0.1964
		总体	3,890,969,370	99.4762	17,657,096	0.4514	2,830,781	0.0724
9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	3,652,812,179	98.6875	15,877,316	0.4290	32,703,800	0.8835
		H股	207,854,658	98.9483	1,796,694	0.8553	412,600	0.1964
		总体	3,860,666,837	98.7015	17,674,010	0.4519	33,116,400	0.8466
10	关于制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	3,652,800,579	98.6872	16,066,416	0.4341	32,526,300	0.8787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3,861,431,331	98.7210	17,499,616	0.4474	32,526,300	0.8316
11	关于就220亿股东借款签署补充协议安排的议案	A股	412,353,388	89.9191	14,482,657	3.1581	31,746,459	6.9228
		H股	208,613,652	99.3096	1,450,300	0.6904	0	0.0000
		总体	620,967,040	92.8693	15,932,957	2.3829	31,746,459	4.7478
12	关于就深铁集团向公司提供25亿元股东借款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订立框架协议的议案	A股	442,855,108	96.5704	14,275,557	3.1130	1,451,839	0.3166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651,485,860	97.4335	15,708,757	2.3493	1,451,839	0.2172

议案1-4和6-12均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通过，议案5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对于议案11和12，公司大股东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的3,242,810,791股表决权股份已回避表决。

（二）涉及中小股东单独计票议案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股份类别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A股	438,878,128	95.7326	17,032,996	3.7154	2,530,380	0.5520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647,508,880	96.8592	18,466,196	2.7623	2,530,380	0.3785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股	418,500,519	91.2877	37,722,446	8.2284	2,218,539	0.4839
		H股	160,272,891	76.2972	49,791,061	23.7028	0	0.0000
		总体	578,773,410	86.5772	87,513,507	13.0909	2,218,539	0.3319
5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发行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A股	365,517,641	79.7305	91,284,283	19.9119	1,639,580	0.3576
		H股	134,942,760	64.2389	75,121,192	35.7611	0	0.0000
		总体	500,460,401	74.8626	166,405,475	24.8922	1,639,580	0.2452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A股	410,774,408	89.6024	15,795,696	3.4455	31,871,400	6.9521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619,405,160	92.6552	17,228,896	2.5772	31,871,400	4.7676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	410,667,108	89.5790	15,849,796	3.4573	31,924,600	6.9637
		H股	208,218,152	99.1213	1,433,200	0.6823	412,600	0.1964
		总体	618,885,260	92.5774	17,282,996	2.5853	32,337,200	4.8373
8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A股	439,799,427	95.9336	16,223,896	3.5389	2,418,181	0.5275
		H股	208,218,152	99.1213	1,433,200	0.6823	412,600	0.1964
		总体	648,017,579	96.9353	17,657,096	2.6413	2,830,781	0.4234
9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	409,860,388	89.4030	15,877,316	3.4633	32,703,800	7.1337
		H股	207,854,658	98.9483	1,796,694	0.8553	412,600	0.1964
		总体	617,715,046	92.4024	17,674,010	2.6438	33,116,400	4.9538
10	关于制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	409,848,788	89.4005	16,066,416	3.5046	32,526,300	7.0949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618,479,540	92.5168	17,499,616	2.6177	32,526,300	4.8655
11	关于就220亿股东借款签署补充协议安排的议案	A股	412,212,388	89.9160	14,482,657	3.1591	31,746,459	6.9249
		H股	208,613,652	99.3096	1,450,300	0.6904	0	0.0000
		总体	620,826,040	92.8678	15,932,957	2.3834	31,746,459	4.7488
12	关于就深铁集团向公司提供25亿元股东借款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订立框架协议的议案	A股	442,714,108	96.5694	14,275,557	3.1139	1,451,839	0.3167
		H股	208,630,752	99.3177	1,433,200	0.6823	0	0.0000
		总体	651,344,860	97.4330	15,708,757	2.3498	1,451,839	0.2172

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会也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麻云燕、董楚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A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34
H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9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10,114,65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10,114,658
其中：A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07,366,54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48,1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50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5012
其中：A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932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5690

注：公司A股回购账户中所持有的1,609,584股股份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本次股东会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483,008,96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宗艳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钟文庆先生和其他所有高管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76,505	99.9818	36,008	0.0171	2,145	0.0010
其中：A股	207,328,392	99.9816	36,008	0.0174	2,145	0.001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739,051	99.9109	38,476	0.0859	1,405	0.0033%
其中：A股	41,990,938	99.9051	38,476	0.0915	1,405	0.0033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75,278	99.9813	37,475	0.0178	1,905	0.0009
其中：A股	207,327,165	99.9810	37,475	0.0181	1,905	0.000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65,563	99.9766	47,690	0.0227	1,405	0.0007
其中：A股	207,317,450	99.9763	47,690	0.0230	1,405	0.00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75,077	99.9812	37,676	0.0179	1,905	0.0009
其中：A股	207,326,964	99.9809	37,676	0.0182	1,905	0.000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9,415,189	99.6671	698,064	0.3322	1,405	0.0007
其中：A股	206,667,076	99.6627	698,064	0.3366	1,405	0.00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738,651	99.9100	38,876	0.0868	1,405	0.0031
其中：A股	41,990,538	99.9042	38,876	0.0925	1,405	0.0033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75,577	99.9814	37,676	0.0179	1,405	0.0007
其中：A股	207,327,464	99.9812	37,676	0.0182	1,405	0.00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75,778	99.9815	37,475	0.0178	1,405	0.0007
其中：A股	207,327,665	99.9813	37,475	0.0181	1,405	0.00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76,505	99.9818	36,748	0.0175	1,405	0.0007
其中：A股	207,328,392	99.9816	36,748	0.0177	1,405	0.00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7,367,792	98.6927	2,745,461	1.3066	1,405	0.0007
其中：A股	207,328,392	99.9816	36,748	0.0177	1,405	0.00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400	1.4337	2,708,713	98.5663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拟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061,435	99.9747	50,518	0.0240	2,705	0.0013
其中：A股	207,313,322	99.9743	50,518	0.0244	2,705	0.0013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48,1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A股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1,990,938	99.9051	38,476	0.0915	1,405	0.0033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1,991,439	99.9063	37,475	0.0892	1,905	0.0045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1,981,724	99.8832	47,690	0.1135	1,405	0.0033
6	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41,331,350	98.3358	698,064	1.6608	1,405	0.0033
7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41,990,538	99.9042	38,876	0.0925	1,405	0.0033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1,992,666	99.9092	36,748	0.0874	1,405	0.0033
12	关于拟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41,977,596	99.8734	50,518	0.1202	2,705	0.006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6、议案11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2、议案7均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先生，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已按要求回避表决。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4、6、7、10、12。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杰、潘雨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87,383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487,38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6月3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已于2026年5月28日完成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出具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3）2021年4月7日，公司披露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独立董事肖岳峰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1年4月7日至2021年4月16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4月1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5）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1年4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10）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20日、2023年12月13日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350名激励对象办理了合计191,357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1）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6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B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2）公司于2024年7月3日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41名激励对象、B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319名激励对象办理了合计358,663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B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3）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及归属数量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14）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5）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306名激励对象办理了合计168,938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6）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及归属数量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及归属数量的公告》。

（17）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办理了合计16,253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8）公司于2026年4月8日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办理了合计11,730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第三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9）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归属A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					
1	成正辉	副董事长、总经理	9.12	3.78	41.49%
2	戴振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7.78	3.78	48.62%
3	韩永贵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22	2.21	52.27%
4	王卫	副总经理	5.69	3.36	59.08%
5	张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54	1.63	29.42%
小计			32.36	14.77	45.64%
二、其他激励对象					
1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3.38	33.97	27.53%
小计			123.38	33.97	27.53%
总计			155.74	48.74	31.29%

注：1、以上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2、表格中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包含公司2023年度和2024年度利润分配时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数量。3、“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本激励计划A类限制性股票与B类限制性股票合计授予数量。4、“可归属A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与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合计可归属数量。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5人（不含本期归属比例为0%的激励对象）。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6月3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487,383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041,779	487,383	141,529,162
总计	141,041,779	487,383	141,529,162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41,041,779股增加至141,529,162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5月21日出具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4480号），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

截至2026年5月15日，公司实际共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45,199,899.42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487,383.00元（大写：肆拾捌万柒仟叁佰捌拾叁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44,712,516.42元（大写：肆仟肆佰柒拾壹万贰仟伍佰壹拾陆元肆角贰分）。本次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141,529,162.00元。

2026年5月28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A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归属登记限制性股票487,383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9,438,737.11元，公司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1.64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141,529,162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87,383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45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